

证券代码：300767

证券简称：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23103

债券简称：震安转债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二) 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于2024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三)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委托他人出席情况。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周福霖先生、丁洁民先生、霍文营先生以及徐毅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四) 会议由公司董事李涛先生主持。

(五) 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认为为了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及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内容详见2024年3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如下：

公司在保证正常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运作的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充分保障股东利益。上述资金使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审批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三、备查文件

- (一)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